

##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2 月 26 日通过邮件及电话方式向各监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4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 3 人，实际参加监事 3 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有效。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相关审批程序合规有效，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中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3,5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类产品，期限为不超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的议案》

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本次置换的资金是在募集资金未到账前公司利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以及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置换出具了专项报告，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232.70 万元、自筹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 480.36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 18,000 万元人民币（含本数）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和理财产品等，期限为不超过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曼卡龙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六日